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网上公示单

用人单位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肖经理	
名称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用人单位地址	济宁市红星西路 3 号	
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检测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项目简介	企业名称：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济宁市红星西路 3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规模：粉针车间 2000 万支，沙培林车间 200 万支 法定代表人：王成华；成立时间：2000 年 11 月 06 日				
报告编号	JNHAXP2023-012		报告时间	2023.08	
项目组人员名单	类别	姓名	技术职务	资质证书号	
	编写人	王翠翠	工程师	鲁 P20210467	
		赵青	工程师	鲁 J20210222	
		于宪成	助理工程师	鲁 J20210231	
		孔庆南	工程师	鲁 J20210228	
		梁长平	/	鲁 P20210223	
	审核人	刘庆和	高级同等能力	鲁 P20210218	
签发人	孔庆虎	工程师	鲁 P20210215		
现场调查	调查人	赵青 刘庆和 ---	显著标志物前照片	工作照	 
用人单位陪同人	肖经理				
日期	2023.04.17				
现场检测采样	检测采样人	冯书昊 赵青 ---	显著标志物前照片	工作照片	 
用人单位陪同人	肖经理				
日期	2023.05.04-05.06				

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生产过程中职业病危害因素	其他粉尘、氢氧化钠、甲醛、臭氧、一氧化碳、工频电场、高温、噪声。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符合要求。
评价结论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属于“职业病危害一般”的行业。
	综合结论	本评价机构认为用人单位能根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设置有一定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目前运行正常，对工作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能起到一定的控制作用。用人单位应对本次评价提出的基本符合项进行整改，并根据第 13 章节提出的建议措施进一步改进，以达到更好地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的目的。该用人单位的职业病防治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8 年主席令 第 24 号修订）、《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 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需要评审的项目)	略	